

# 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 领导小组办公室 文件

武职任〔2021〕64号

## 关于潘璐等28人中级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

市人才服务中心：

根据鄂职改办〔2013〕72号文件精神，经单位考核推荐，武汉市中级职务任职资格认定委员会审核同意，认定：

长江勘测规划设计研究有限责任公司 潘璐、高菲、胡宇航；

湖北格物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李蒙；

湖北君邦环境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陈文、丁慧、刘远芳、梅璐莎、彭渡、任瑞、王雨飞、伍晓丽、项洁、肖俊、杨珂、袁浩；

湖北君邦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余杰；

湖北祺润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罗子翔；

湖北省长江水生态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罗壮；

武汉辰源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郭秀丽；

武汉市水务科学研究院 钟兴；

武汉市天虹仪表有限责任公司 谢岁岁；  
武汉天虹环保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彭攀瑞；  
武汉新江城环境事务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熊周璇；  
武汉逸景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吴先；  
武汉智汇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彭石；  
武汉中科水生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雷玉新；

中国电建集团贵阳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程伦旭等28人  
具备工程师任职资格。

取得任职资格的时间为2021年10月22日。

武汉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1月1日

办公室